

关于国际及两岸航线 不正常航班签转支持情况的通知

各销售单位：

受国际反垄断法影响，国际及两岸航线无法参照国内形式与外航签订不正常航班签转协议。但经过努力，通过与合作航空公司签订 SPA 或其它销售结算协议等方式，目前我公司在济南-台北、青岛-台北、青岛-首尔、济南-大阪等四条航线上实现了与外航的不正常航班签转结算。各合作航空公司不正常航班签转舱位及价格等信息如下：

山航航线	合作公司航线	合作公司	合作公司舱位预订要求	结算价格（美金）	协议有效期
TNA=TPE	TNA=TPE	长荣航空	G	200	2015. 11. 1-2016. 10. 31 (按年度更新)
TAO=TPE	TAO=TPE	立荣航空	G	200	2015. 11. 1-2016. 10. 31 (按年度更新)
TAO=ICN	TAO=ICN	国航	按开放舱位预订	根据开放舱位公布价格结算	长期有效
TNA=KIX	TAO=KIX	全日空	K	235	2015. 6. 15-2016. 6. 14 (按年度更新)
TAO=KIX	TAO=TYO				

在进行不正常航班签转时，请各销售单位按照公司《关于计划调整、计划取消航班赔付规定》执行。如符合签转条件，需签转至合作公司时，请按以下流程操作：

1、合作公司并不承诺发生航班不正常时一定按照上述舱位接收旅客。若旅客不被接收，请立即选择其他方式安排旅客。

(1)、为保障旅客座位，如若合作公司相应舱位开放，请直接将原票山航实际承运不正常航段换开为合作公司承

运航段，并立即将客票状态改为出票状态；

(2)、若合作公司相应舱位不开放，请先将原票山航实际承运不正常航段改为合作公司承运航段，并向合作公司申请座位，待申请座位确认后（一般会实时确认，最长不超过24小时），立即将客票改为出票状态。

若座位申请 24 小时内未被受理，请立即选择其他方式安排旅客。

2、客票换开操作实收费用为 0, 为保证与合作公司能正常结算，请务必在客票签注中注明“involuntary endorsement”。

特此通知。

营销委员会销售部国际业务

2015 年 12 月 21 日